

235 1
2014 6 16

000327

中共中央办公厅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的通知

展党员工作、保证发展党员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随

着形势

任务的发展变化，发展党员工作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试行）》已经不能完全适

应工作需求。

《细则》深入贯彻了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

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体现了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

体现了实践探索的新经验，是做好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工

作的重要遵循。《细则》的颁布实施，对于

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严格程序，严肃纪律，有计划地进行。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宣传，做好《细则》的学习、宣传和落实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重要情况和建议，请及时报告中央。

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

确保发展党员工作在领导

导，明确工作责任，切

实，进一步提高发展党员

执行《细则》中的重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细则。

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党外群众对党的认识，不断扩大党的积极分子队伍。

第五条 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

(二) 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

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考察、教育和培训工作。

毛泽东

社会主义

线、方针、政策

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党的路

、作风教育及

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优良传统

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继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拉美教

作入
又由无表决权方、尚未获得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
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员的条
(一) 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
件、义务和权利。

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况；
(四) 向支部大会报告发展对象的情况。

(五) 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

帮助

材料。

未经培训的，除特殊情况外，不能发展入党

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

第二十一条 支部大会讨论接收

是：

(一) 发展对象对党的认识、

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

入党动机、本人履历、

(二) 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的平壤会议进行审议。

然而，正如前文所述，平壤会议不仅未能达成任何协议，

市建信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党员。

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得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有关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报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批准，不予承认。

重视从青年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一线生产

组织部负责制定，省级党委组织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并严格管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国共产党

党员领导干部工作细则（试行）》